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公告

於**2016年6月14日**舉行的**2015年度**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派發末期股息日期及董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16年6月14日(星期二)於西寧舉行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下文所載的所有決議案。

2015年度末期股息每股現金人民幣0.0712元(含稅)將於2016年7月29日(星期五)支付予在2016年6月2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茲提述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的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16年6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青海省西寧市西寧經濟開發區東新路8號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40,500,000股股份，包括105,370,000股內資股及35,130,000股H股。並無任何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表決贊成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份持有人須按上市規則規定放棄表決權。另外，沒有任何人士曾在通函中表示打算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合共代表110,166,350股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佔截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8.4%。

股東週年大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會執行董事馬紅富先生主持。

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下列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投票總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董事會報告。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2.	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監事會報告。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3.	接納獨立核數師報告及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4.	批准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即建議分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現金人民幣0.0712元(含稅)，合共約為人民幣10,000,000元，並授權董事會執行上述分派。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投票總數 (%)
		贊成	反對	
5.	批准委任劉志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6.	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2016年度薪酬方案。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7.	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6年度的國際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釐定其薪酬。	110,166,350 (100%)	0 (0%)	110,166,350 (100%)

由於上述決議案均獲二分之一以上的大多數票數通過，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為遵守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派發末期股息日期

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過，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有關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予本公司股東的詳情：

本公司將於2016年7月29日(星期五)支付予在2016年6月2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現金人民幣0.0712元(含稅)，合共約為人民幣10,000,000元。該等股息將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支付，以港元向H股股東支付。H股股息以港元實際派發的金額按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的平均基準匯率(即人民幣0.84539元兌1港元)計算，即每股現金股息為0.08422港元(含稅)。

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所述，為確定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上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16年6月18日(星期六)至2016年6月2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H股的未登記持有人最遲須於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相關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變更

白勇志先生已經遞交辭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和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之職務，以便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自2016年6月14日起生效。

白先生已確認於任職期間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須提呈股東注意的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白勇志先生在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所作貢獻深表謝意。

劉志軍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6月14日起生效，直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此外，劉志軍女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任期自劉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女士加入董事會。

新任董事詳情

劉志軍女士，43歲，於1996年7月自上海財經大學畢業，取得證券與期貨學士學位。劉女士其後於2001年1月自武漢大學取得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6月自蘇州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其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自1996年7月起，劉女士一直於蘭州財經大學財政金融學院任教，現為該大學之教授。劉女士亦擔任甘肅省敦煌種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354)、甘肅亞盛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108)及蘭州佛慈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64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劉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份權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劉女士為董事的其他事宜或資料須知會股東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劉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2016年6月14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程，劉女士在其任期屆滿後可以膺選連任。劉女士將每年獲得董事薪酬人民幣20,000元，金額參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2016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釐定。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馬紅富

中國蘭州，2016年6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富先生、王國福先生、陳玉海先生及閻彬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健聰先生及宋曉鵬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勇志先生、信世華女士及黃楚恆先生。

* 僅供識別